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科員 郭芸丞
電話：049-2222106轉1379
傳真：049-2241648
電子信箱：decarboxylate@nantou.gov.tw

受文者：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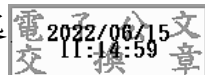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101431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南投縣選舉委員會有關學校教職員擔任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南投縣選舉委員會111年6月13日投選一字第1110000985號函。
- 二、有關學校教職員擔任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一事，如該教職員已依教育部規定進行每週1次抗原快篩（含家用快篩）或PCR檢驗陰性者，無須重複辦理快篩或PCR檢驗，即可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

正本：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人事室 收文:111/06/15



1110003104

無附件